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tar Cultural Media Group Limited

中國星文化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正在更改名稱為拉近網娛集團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2)

董事名單及其角色和職能

China Star Cultural Media Group Limited (中國星文化產業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成員載列如下：

執行董事

伍立女士

非執行董事

鄒曉春先生

周亞飛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炬先生

吳偉雄先生

林長盛先生

* 僅供識別

董事會成立了三個委員會。委員會之成員資料載列如下：

董事	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伍立女士	—	—	—	—
鄒曉春先生	M	—	—	—
周亞飛先生	—	M	M	M
王炬先生	—	—	—	—
吳偉雄先生	M	C	C	M
林長盛先生	C	C	M	C

附註：

C： 有關委員會之主席

M： 有關委員會之成員

承董事會命
China Star Cultural Media Group Limited
中國星文化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陳錦坤

香港，二零一五年七月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伍立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鄒曉春先生及周亞飛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炬先生、吳偉雄先生及林長盛先生。

本公佈之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佈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於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刊載於創業板網站「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 www.chinastarcmg.com.hk。

各董事願就本公佈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佈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達致，且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足以令致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僅供識別